

云浮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五号）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二

云浮市统计局

云浮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2月27日

根据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市第三产业中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市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法人单位750个，从业人员5075人。其中，企业法人单位590个，从业人员4316人（详见表5-1）。

表 5-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90	4316
研究和试验发展	98	1055
专业技术服务业	251	1901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41	1360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8.81%，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1.19%。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79%，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21%（详见表 5-2）。

表 5-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590	4316
内资企业	583	4307
国有企业	4	98
集体企业	18	221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2	39
有限责任公司	114	1029
股份有限公司	11	186
私营企业	418	2669
其他企业	16	65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7	9
外商投资企业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8.76 亿元。负债合计 12.59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03 亿元（详见表 5-3）。

表 5-3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18.76	12.59	8.03
研究和试验发展	6.37	3.95	2.58
专业技术服务业	6.39	3.60	3.3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6.00	5.04	2.09

二、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

单位 211 个，从业人员 2098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102 个，从业人员 789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14.79 亿元。负债合计 53.91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36 亿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10.81 亿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5.09 亿元。

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236 个，从业人员 1855 人（详见表 5-4）。

表 5-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36	1855
居民服务业	64	351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110	659
其他服务业	62	845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1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42%，外商投资企业占 0.42%。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9.52%，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43%，外商投资企业占 0.05%（详见表 5-5）。

表 5-5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合 计	236	1855
内资企业	234	1846
国有企业	1	35
集体企业	-	-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1	3
有限责任公司	29	135
股份有限公司	3	37
私营企业	200	1636
其他企业	-	-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	8
外商投资企业	1	1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04 亿元。负债合计 1.12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5 亿元（详见表 5-6）。

表 5-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04	1.12	1.65
居民服务业	1.79	0.50	0.44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0.96	0.58	0.78
其他服务业	0.29	0.04	0.42

四、教育

(一) 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教育法人单位 959 个，从业人员 37302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700 个，从业人员 32368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7.26 亿元。负债合计 2.52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7 亿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77.21 亿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49.07 亿元。

五、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289 个，从业人员 15741 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 213 个，从业人员 14794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81 亿元。负债合计 0.97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83 亿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78.33 亿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43.45 亿元。

六、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322 个，从业人员 2075 人。其中，企业法人单位 237 个，从业人员 1419 人。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34 亿元。负债合计 1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7 亿元。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3.24 亿元。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45 亿元。

七、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18 年末，全市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单位 2559 个，从业人员 34341 人。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的本年支出（费用）合计 123.84 亿元。

注释：

[1]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本公报中的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不包括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